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1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1年1月11日以书面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监事仇志强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辉床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参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核实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 3-5 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综上所述，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 5 亿元（含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总额不超过 2 亿元（含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30,000,000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发行费用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截止 2021 年 1 月 8 日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5,823,029.92 元（不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发行费用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于2020年12月2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154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ZI10695号”《验资报告》核验，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54,689,650元变更为72,919,650元，公司的股本由54,689,650股变更为72,919,650股。公司于2020年12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类型由“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具体以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同时公司股票发行完成后，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实际情况，现对《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完善；将《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启用作为公司正式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 备查文件

- 1、《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 3、《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 4、《上海信公轶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 5、《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法律意见书》；
- 6、《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特此公告。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月27日